



大仁科技大學

校友暨就業服務中心 通傳

受 文 者：全校同學

通知日期：102 年 1 月 28 日

主 旨：公告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申請開始了，
請同學務必於 102 年 3 月 7 日前依規定下載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資料，
交予班級導師或證照輔導老師申請辦理。

※申請注意事項：

1. 申請期限：自 102 年 2 月 20 日起至 102 年 3 月 7 日止。
2. 申請資格：凡本校 101-2 在校學生符合各系科認定之專業證照可提出申請。
3. 申請流程：申請人(學生)3 月 7 日前填寫申請表並檢附下列文件交給班級導師或證照輔導老師統一收件後送交系辦審查。

※應檢附文件：

- ☐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請浮貼於申請表中。
- ☐ 銀行存摺影本，請浮貼於申請表中。(請檢附申請人本人之土地銀行存簿(正面)影本，存簿影印內容務必清晰)。
- ☐ 證照影本(成績單不予認列)，請填寫個人基本資料後黏貼於附表中，需影印繳交共 2 份。

※備 註：

1. 申請表格式：請同學逕自本校校友暨就業服務中心下載，謝謝。
網址：<http://all.tajen.edu.tw>→學生證照→【證照獎勵申請表】
2. 其他業務問題可至本中心網站→學生證照→【證照申請 Q&A】查詢或洽本中心協助處理。

大仁科技大學 校友暨就業服務中心 敬啟

TEL：08-7624002#1861 莊靖怡^代